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传媒”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0 年 4 月 1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9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北京中装建川文化有限公司、青岛融源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澳柯玛自动售货机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莱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小荷教育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青岛书来书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城市传媒出资 6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30%，为第一大股东。

公司与本次参与合资公司设立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 9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